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单 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区纪委区监委是党统一领导下的反腐败工作机构，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

(一) 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委和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法律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二) 主管全区监察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有关行政监察工作决定，监督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区属各乡镇(街



道)及其主要负责人以及其他公职人员执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区政府颁发的决定、决议的情况;依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

(三)负责检查并处理区委和区政府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的法规的案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任命程序,决定和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四)负责调查处理区政府各部门工作人员及其他公职人员,各乡镇(街道)及其主要负责人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以及其他公职人员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并根据责任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任命程序作出相应的处分决定;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

(五)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订党风党纪教育计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的工作和对党员遵守纪律的教育工作。

(六)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



规的宣传工作。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七) 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和监察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根据我区实际草拟有关规定。

(八) 调查研究区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制定政策、法规的情况，对其违反国家法律和有损国家利益的条款，提出修改、补充的建议；变更或撤销各乡镇（街道）行政监察机关不适当的决定和规定。

(九) 会同区委组织部做好全区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培训工作的。

(十) 承办市纪委、市监委及区委、区政府授权和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年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根据保密工作相关要求，单位内设机构、人员情况属于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单

位预算表



单位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405001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

会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 费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其他收 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 律检查委员会	1,065.38	0.00	1,064.17	1,064.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1	0.0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405001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065.38	884.22	181.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86	722.70	181.1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03.86	722.70	181.16
2011101	行政运行	722.70	722.7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1.16	0.00	181.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8	72.1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18	72.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18	72.1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9	35.1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9	35.1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3	32.9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6	2.2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14	54.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14	54.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14	54.14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5001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064.17	883.01	181.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2.66	721.50	181.1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02.66	721.50	181.16
2011101	行政运行	721.50	721.5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1.16	0.00	181.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8	72.1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18	72.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18	72.1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9	35.1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9	35.1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3	32.9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6	2.2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14	54.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14	54.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14	54.14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405001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883.01	718.63	164.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3.44	713.4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9.30	219.3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8.25	128.25	0.00
30103	奖金	17.79	17.79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68	23.6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31.19	131.1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18	72.1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93	32.9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6	2.2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14	54.1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72	31.7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38	0.00	121.38
30201	办公费	66.32	0.00	66.32
30211	差旅费	8.00	0.00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0.00	1.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20	0.00	13.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36	0.00	32.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8	5.18	0.00
30302	退休费	4.82	4.82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0.36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3.00	0.00	43.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43.00	0.00	4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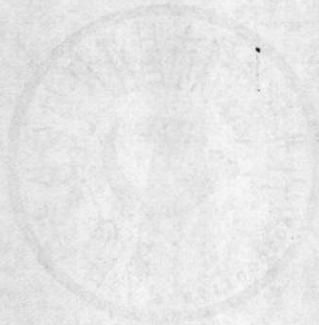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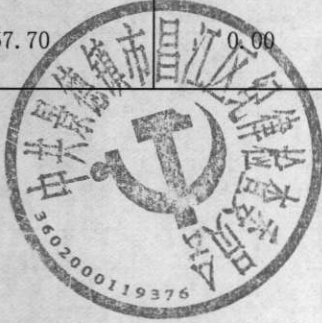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405001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 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 院所学术交流合 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
1	2	3	4	5	6	7	8
57.70	0.00	0.00	0.00	1.50	56.20	13.20	43.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5001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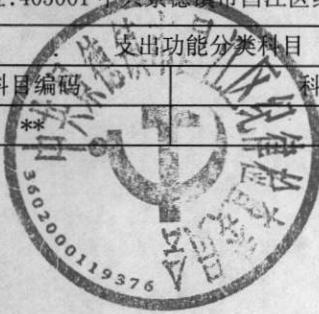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5001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根据保密工作相关要求，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属于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第三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收入预算总额为 1065.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98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1065.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9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064.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1.77 万元；其他收入 1.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79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支出预算总额为 1065.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98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84.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3 万元；项目支出 18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9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3.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13.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7.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4.25 万元；资本性支出 43.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064.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1.7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2.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1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1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83.01 万元，项目支出 181.1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13.4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18 万元，资本性支出 43.0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164.38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0.3万元，增长32.48%。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总额24.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3.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项目情况说明

此部分按规定不予公开

二、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中共景德镇市昌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57.7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1.5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13.20 万元,比上年增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43.00 万元,比上年增 43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已无维修价值,报废更换车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纪检监察事务——行政运行（2011101）：指区纪委区监委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纪检监察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1102）：指区纪委区监委机关用于发展纪检监察事业方面的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纪检监察事务——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2011199）：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业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反映本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医疗（2101101）：反映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反映本单位缴纳工伤保险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